**江西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指导中心文件**

赣农大创发〔2021〕5号

关于遴选江西农业大学第三批创新创业导师的通知

各学院：

为贯彻落实《江西农业大学深化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赣农大发〔2015〕38 号），进一步深化我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加强我校创新创业师资力量，根据《江西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导师遴选与管理办法（试行）》（赣农大发〔2018〕13 号），现将我校遴选第三批创新创业导师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要求**

校内外申报者除满足赣农大发〔2018〕13 号文件有关规定的基本条件外，还需达到以下必要条件后方可获得聘任资格。

**1.校内申报者申报后，将由教务处（大学生创新创业指导中心）统一组织参加创新创业师资培训和考核（培训、考核时间另行通知），考核通过后，符合我校教学资格者需承诺担任我校大一本科生下学期《创新创业基础》课程教学任务。**

**2.校外申报者，应具备并承诺指导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项目或帮助提供我校学生实习、实训、实践等锻炼平台的能力。**

**二、遴选程序**

1.请各学院高度重视本次遴选工作，按照“谁推荐、谁负责”的原则，严格程序，严守标准，切实履行好本次遴选推荐工作，确保申报人和申报内容真实可靠。

2.以学院为单位将《江西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导师推荐表》（附件1）及《江西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导师推荐汇总表》（附件2），于2021年10月10日前统一将电子版发教务处吴发明OA（5855），纸质盖章版1份交“惟义青创园”108室。

2.经教务处（大学生创新创业指导中心）考查、评选后提请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发文并颁发学校聘书。

**三、激励措施**

1.各学院推荐的校内外创新创业导师入库情况将作为教学单位教学工作中创新创业工作考核的重要依据之一。

2.遴选入库的校内创新创业导师完成有关工作任务及业绩优秀者，申报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创新创业类教改课题，在申报质量同等条件下，予以立项方面的侧重。

3.遴选入库的校外创新创业导师对**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项目或帮助提供我校学生实习、实训、实践等锻炼平台方面作出的贡献，将结合实际情况，按照《江西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管理与奖励办法（修订）》（附件3）、《江西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导师遴选与管理办法（试行）》（附件4）等有关文件执行。**

联系人：吴发明，联系方式：0791-83828601。

附件：1.江西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导师推荐表

2.江西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导师推荐汇总表

3.《江西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导师遴选与管理办法（试行）》（赣农大发〔2018〕13号）

4.《江西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管理与奖励办法（修订）》（赣农大发〔2020〕18号）

江西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指导中心

2021年9月18日

江西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指导中心  2021年9月18日印发